

家庭是人生第一所学校，帮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

编者按

好的阅读可以带我们去探索另一个世界、了解不同的人生；也可以在我们感觉困扰的时候点亮一盏明灯。在今天的世界读书日，让我们看看那些爱阅读的孩子，他们和书之间发生的故事，以及在阅读中的收获。

日记一则

了，但永远留在了那；还有极少人去了并且回来了。”书中那些去了却回不来的人，是因为他们丧失了求真善美的追求，内心深处丢失了最美好的记忆，忘记了你是谁，从哪来的，又要向哪儿去。丧失了一切人类世界的记忆，不再想回去，便永远留在了幻想王国。

书中还有许多对现实生活的写照。巴斯蒂安被拉进书里，是因为幻想王国正在被“虚无”所吞噬，需要一位拥有幻想能力的英雄来拯救。

我们每天都在目睹和面临冰川消融、湿地干涸、森林死亡、瘟疫流行等状况，我们的世界不就在被吞噬吗？还有巴斯蒂安，他利用幻想的力量让自己变得英俊、强壮、勇敢，在仆人们的吹捧中享受作为幻想王国的拯救者的荣誉。因此，他忘乎所以，甚至想取代天童女皇成为天童皇帝，还驱赶了对自己忠

心耿耿的阿耀雷特，最后引起帝国各地的起义，让象牙官堡血流成河，毁于战火，生动形象地描绘出权力、荣誉是如何使人失去自我，丧失人的本性。

这无不在告诫人们对权力和荣誉应该保持警惕，不能成为权力和荣誉的奴隶，否则就会给自己和社会带来灾难。

我真希望自己也能去幻想王国进行一次远征，给天童女皇取一个新名字，把生命水带给爸爸妈妈，让幻想王国和人类世界更加美好！

屏山县学苑街小学
六(1)班 龙锦炬
指导教师 张道明

作者简介了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内容，表达了对书的喜爱以及从中获得关于真善美的思考，富有启迪。

点评

英雄的诠释

——读《景阳冈》

英雄是什么？之前我认为英雄就是那些无所不能、十全十美、毫无瑕疵的人。他们品德高尚、武艺高强……但自从读了《景阳冈》后，我发现英雄并不是那样的。

《景阳冈》这篇文章讲述了武松喝酒后，不听酒家劝告执意上冈，赤手空拳打死一只害人的吊睛白额大虫的故事。文中武松的形象让我印象深刻：他力大无穷、机敏勇武、思虑周全、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，但他也有鲁莽、要面子、自大等缺点，他是我心目中的英雄。

与另外一些被神化的完美英雄相比，我更喜欢武松这样的英雄。因为那些英雄太完美了，离我们太远了，遥不可及。而武松不同，力大无穷，但他却是一个并不完美的人：固执、自大、要面子，关键是打死老虎后也会力倦神疲，和一个普通人没什么差别，我喜欢武松——多么可爱、让人亲近。

生活中这样的英雄还有很多。当下疫情严峻，有无数的白衣天使们奔赴一线，用自己的身躯保护着千家万户。他们不顾自身的安危，辛勤工作，带来万家安康。他们是普通人，也是英雄。

英雄如酒，或芳香，或浓烈，或馥郁，或清淡，因为奉献，它变得醇厚；英雄如歌，或高昂，或低沉，或悲戚，或欢快，因为奉献，它更悦耳。英雄也有缺点，但一定会用自己的行动奉献自己，或为民除害，或帮助他人，或无私奉献，一心一意为他人着想。

这样的人儿，就是最可敬的英雄！

广汉市第一小学
五(4)班 谭雅彤
指导教师 杜鹏

作者对心目中的英雄，做了很好的诠释。在日常生活中也有很多英雄，不论从事什么工作，不论多么平凡，只要他一心一意为他人着想，便是英雄。

点评

2022年2月10日 星期四 阴

这几天，我根据老师布置的任务，阅读了一本名为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的好书。原本以为这本书很枯燥，可谁知一读就深深地入了迷，根本停不下来。

《永远讲不完的故事》讲了一个叫作巴斯蒂安的男孩在上学路上，被书店里一本书以一种不可抗拒的魔力吸引了。他无法抗拒这本书的魔力，便把这本书偷走并读了起来，读着读着，巴斯蒂安被拉进了故事书中，开始了寻找回到人类世界的路。

读了这本书，我从中领悟到真善美的幻想是“永远讲不完”，而那些假恶丑的幻想则变成了“虚无”。正如书店老板所说：“有些人永远去不了幻想王国；有的人去

在阅读中成长

我是一个小女孩，喜欢和小伙伴玩，更喜欢读书。

读了《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》一文，志存高远的少年周恩来令人敬佩。我告诉自己：一定要好好读书，多学知识。于是，每天我早早起床，捧起语文书，朗读课文，背诵经典。“好问则裕，自用则小”启发我们善于多问，不自以为是，知识才会越来越丰富；“人非生而知之者，孰能无惑？”让我在学习中遇到疑难时，不急躁，慢思考；“山穷水尽疑无路”之后，我时常有一种“柳暗花明又一村”的豁然开朗。我想，这就是读书带给我的好处。

放学回家，我帮爷爷奶奶择菜、洗菜，打扫屋子。哈哈，剩下的就属于我的“自由阅读时光”了。找来课外书，搬出小板凳，沉浸书香，悠然自得。作家曹文轩的《青铜葵花》深深吸引着我的目光。特别是书中

“青铜卖芦花鞋”那段故事，打动着我的心。为了帮家人卖掉芦花鞋，青铜不惧严寒，冒着风雪，坚持到油麻地镇上去卖鞋。青铜勤劳、善良的品格深深激励着我，让我在生活中遇到挫折，不灰心失望，勇敢面对，努力把事做好。长年跟着祖辈一起生活的我，不自卑，在爷爷奶奶的帮助下，学会了洗衣、做饭，还跟奶奶抢着收拾桌子、刷洗碗筷。我成了爱劳动的好孩子——这，也是坚持阅读养成的好品格。

“我们是吃饭长大的，也是读书长大的；吃饭长身体，读书长智慧。”读了《窃读记》一文，我对读书的理解，有了更深的体会。是的，人的成长，离不开饭菜的营养，更离不开书籍的滋养。语文老师告诫大家“少吃零食，少玩手机，多读书”，因为班上个别同学在家不读书，只爱零食和手机。在此，我也想劝，快放下零食和手机吧！跟着老师一起参与课外阅读，文字中遨游的感觉真的不

比美食差；长智慧带来的乐趣不亚于玩手机。如果你不信，咱们试一试，绝对给你不一样的精彩。一篇篇优美的文章，浸润着我的心灵；一段段生动的文字，丰富着我的语感。阅读打开了我的视野，通过阅读，我看到了更远的地方：一幅幅美丽的画卷，正在我的眼前徐徐铺开……

阅读助力我成长，阅读着，真好。

开江县灵岩镇中心小学
四(1)班 程先雯
指导教师 邱达官

阅读有什么用呢？阅读可以陶冶性情，纯化心灵，让思考更全面；阅读可以教会生活，培养习惯，让人生乐观坚强；阅读可以丰富智慧，助力我们不断成长。投入阅读中去吧，享受成长的快乐。

点评

我与书的故事

儿时的我，小小的心灵里有着许许多多的幻想，多得就像天上的星星，数也数不清，幻想是一个美丽的梦，而为此梦插上翅膀的就是我的最爱——书。

古人说过“读万卷书，行万里路”。我曾热泪盈眶走进《樱桃小庄》的艰辛和悲喜，曾泪眼婆娑体会《穿堂风》的孤独与倔强，曾屏住呼吸感受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的神勇和紧张……

书香伴着我成长，书对我来说就像是心中的那座城堡，是那么耀眼、那么神秘。而在城堡中还有着珍贵的一粒珍珠，那就是《安徒生童话》。这本书是我幻想中的一颗宝石，它深深地

吸引了我，让我打开了那一扇未知的大门，在童话王国中尽情地遨游。

它在我幼小的心灵中早已生根发芽，是它让我知道了什么是喜悦，什么是忧伤；是它让我懂得了什么是丑恶，什么是善良……这都是从那些讲大道理的书中得不到的。捧着它，我会欢呼雀跃，“丑小鸭”最终变成了“白天鹅”；读着它，我会泪流满面，“海的女儿”化成了泡沫永远不能与王子相见。

夜已深了，月亮也悄悄爬上树梢，和星星一起翩翩起舞，多像是一场梦幻舞会啊！台灯之下，有一个沉醉于童话世界的小女孩，那就是我，小小的灯泡变成了一个暖暖的太阳。

友谊就是一张大网，友谊不断，“夏洛的网”就会一直织下去。

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农场里，一只叫威尔伯的小猪和一只叫夏洛的蜘蛛建立了真正的友谊。夏洛一直陪伴威尔伯度过一个又一个漫长的夜晚，直到威尔伯知道自己即将被宰杀时悲痛欲绝。这时，夏洛站了出来，它用自己的网织出了文字，威尔伯在市场上得了奖，这才安享了晚年，可夏洛的生命也走到了尽头。

当我第一次翻看这本书时，单纯地

认为夏洛和威尔伯之间就是一种平常的友谊。可当我再一次拿起这本书时，我突然发现，这本书中的角色仿佛活了一般，夏洛和威尔伯的友谊可太深了！

这时，几天之前的一件事浮现在我的脑海里，一下子我的脸上像被火烤一样火辣辣的。

那天，我正在写老师布置的作业，一位好朋友突然来找我，问我作业中最难的一道奥数题怎么做。

我一听，心想：反正都是好朋友，就教教他呗！可又转念一想，我思考了

那么久才想出来的题，他如此轻易就得到答案，简直是不劳而获。于是，我对他说：“你去找别人吧，我也不会。”他便垂头丧气地离开了。一开始还有点小得意，可他离开后我便后悔了，看着他去找别人问题的背影，我羞愧地埋下了头。

当我悄悄抬头望向他们时，他们正在为那道奥数题讨论得热火朝天，我心里更是为刚才的举动感到懊悔不已。一只小小的蜘蛛都可以为朋友牺牲自己，更何况朋友只是想请我帮着

解答一道题……我这样难道称得上是朋友吗？

真正的朋友难道不应该是在你伤心的时候安慰你，在你难过的时候开导你，在你需要帮助时为你挺身而出吗？我突然明白了什么，当岁月流逝，回忆时光点点，我似乎懂得了友谊的真谛。

只要友谊长存，“夏洛的网”就会一直织下去。

广汉市第一小学
五(4)班 邹奕翔
指导教师 杜鹏

一个爱读书的孩子，一个可爱的小书虫，用生动优美的语言，把自己与书的故事写得非常有趣，尤其是读《安徒生童话》的收获与发现留流泻于笔端，让我们感受到童话故事的魅力。

点评

作者通过阅读《夏洛的网》一书，明白了友谊的真谛：真正的朋友并不只是陪你玩陪你疯的人，而是能够倾心相帮的伙伴。我们真诚地对待朋友，才能获得友谊，得到快乐。

点评

我愿做一粒有益的灰尘

——读《灰尘的旅行》

普希金说过：“读书是最好的学习，追随伟大人物的思想，是最富有趣味的一门科学。”在我看来，书就是一盏指路的明灯，引领着人类前进的方向。

在过去十年的童年时光里，我懵懵懂懂，除了在课堂上学习课本知识以外，梦想中的世界就仿佛汪洋大海，茫茫无际，单凭我自己的认知，根本找不到前进的方向。

为此，我常常莫名的迷惘。

今年3月的一天，就在我又一次陷入迷惘之际，老师向我们全班同学推荐了中国著名科普作家高士其爷爷的《灰尘的旅行》这本书。拿到这本书，一开始并没有多少激动，可是，

没读几页，就被书中的内容吸引了。

这本书是以一个叫“菌儿”的小细菌自述的方式来写的。菌儿是千千万万细菌中的一员，它附着在灰尘上，随风旅行，无处不在、无孔不入。全书以幽默的笔调、通俗易懂的语言，为我增添了认识细菌、了解细菌，从而也更加认识和了解我们人类自己的科学知识。

说实话，我从小就特别讨厌灰尘。然而，自从读了《灰尘的旅行》之后，我对灰尘的态度开始有了转变，因为对于人类来说，灰尘不只有害处，它也有有益的一面呢！

就拿灰尘上寄生的细菌来说吧。你看，它们有的生活在水里，有的生活在土壤里，在人类和动植物的身上，也都有它们的痕迹。这些细菌的本领可不小呢！它能将葡萄汁变成美酒，把一块块平平常常的面团变成美味的面包，还有酱油、豆腐乳……都离不开细菌的参与。因此，很多菌类其实都是在我们人类服务。

另外，在我以前有限的知识里，根本无法将灰尘与烟霞云雾这些瞬息万变的自然现象联系起来。是《灰尘的旅行》告诉我，那些云雾和雨点，都是灰尘的杰作啊！是灰尘帮助空气中的水分凝结，才有了云雾和雨点。小小的灰尘，简直就是自然界的超级工程师。

通过《灰尘的旅行》这本书，我也认识了高士其爷爷，他仿佛就在我的面前，给我指引了成长的方向——努力学习，报效祖国。哪怕就像一粒灰尘，也要发挥自己的长处，造福这个美丽的世界。

屏山县学苑街小学校
四(5)班 童昱翔
指导教师 赵洪琴

文章主题明确、语句通顺、明白晓畅，讲述了自己对灰尘由厌到喜的认识过程和心理转变。全文首尾呼应，阐明了“书引领我前进的方向”的道理，足见作者善于读书，更善于思考。

点评

友谊的网

——读《夏洛的网》